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十四 批 2024 年 11 月 10 日)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 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被 处理情况
1	D3SC 20241 03101 02	长石中心校食堂的 厨余垃圾直排附近 河坝内。	万源市	群众 的身 态环 境问 题	2024 年 11 月 1 日—3 日，万源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胡孝刚同志率工作专班到现场开展调查处 理工作。经调查，情况如下： （一）被投诉对象基本情况。 万源市永宁镇长石学校创建于 1954 年，是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位于万源市永宁镇长石社 区。现有在校学生 145 人，在编教师 25 人。 （二）近年来工作开展情况。 1. 被投诉单位落实环保要求的情况 永宁镇长石学校建立了餐厨垃圾处置管理制度和回收台账，厨余垃圾交由场镇集中点统一 处理。 2. 近两年行政主管部门对被投诉单位的工作情况 万源市教育局每年对永宁镇长石学校进行了环境卫生、食品安全等校园管理的培训、检查， 并指导学校建立健全相关制度。 （三）现场调查情况 关于反映“长石中心校食堂的厨余垃圾直排附近河坝内”问题。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学校剩菜剩饭等厨余垃圾有专门的泔水桶盛装，并每日有专人收 集转运交由场镇集中处理，不存在直接排放到附近河坝内，但个别学生洗碗水没有通过洗 碗池漏筛，而是直接倒入洗碗池旁的水沟，一些残余饭粒、菜粒有从水沟冲到了河坝情况， 导致河坝有少量饭菜残渣沉淀物，且通过对 5 户住户进行了走访（其中 3 户为学校周边住 户，1 户为永宁镇长石社区书记，1 户为学校餐厨垃圾运送人），都证实学校餐厨垃圾是收 集转运后由场镇集中处置，没有直接排倒入河坝，但确有少量饭菜沉淀物在河边。	部分 属实	饭菜 残渣 清除 干净， 消除 对河 道水 环境 的影 响。	1. 行政处罚情况。 无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 万源市教育局责成长石中心校制定整改方案，整改 内容为： 一是把原河坝的饭菜残渣清理干净； 二是拆除原洗碗池，对原洗碗池处重新清理清洁， 并对地面破损处重新硬化，避免再有饭菜残渣、废 水等进入水沟直排河流； 三是增设不锈钢洗碗槽，新建一个三级过滤池，将 洗碗残渣通过洗碗槽过滤后再排入过滤池，再进入 原学校化粪池。已于 2024 年 11 月 3 日已整改完成。	已办 结	无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 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被 处理情况
2	D3SC 20241 03100 78	达州鑫宏创新精密 厂内工业废水四处 横流，并且有异味。	大竹县	群众 身边 的生 态环 境问 题	2024年11月1日，大竹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总工会主席陆世斌同志立即率工作专班前往达州鑫宏创新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开展现场核查处理工作。经调查，情况如下： （一）被投诉对象基本情况 达州鑫宏创新精密厂系达州鑫宏创新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11724MAC7P60U3L，于2022年8月通过招商引资入驻大竹县川渝合作示范园。2023年2月，该公司正式建成投产，主要生产新能源动力电池极柱、储能电池极柱。目前，该公司共有各类车间10个，其中涉及用水车间1个，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设施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废水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二）近年来工作开展情况 1. 被投诉单位行政审批情况：2022年12月28日，该公司取得环评批复（竹环审批〔2022〕68号），2023年9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3年10月19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511724MABM0UHB7L001W）。 2. 近两年行政主管部门对被投诉单位的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5月24日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对达州鑫宏创新精密工业有限公司进行了建设项目验收专项检查。大竹经开区每年两次例行检查（2024年3月14日、10月22日），重要时段开展专项检查，巡查企业环保工作开展情况，督促做好问题整改。大竹县经信局2024年下半年，先后于8月27日、9月23日、10月18日三次深入企业开展现场检查督导。 （三）现场调查情况 1. 关于“厂内工业废水四处横流”问题调查情况 经现场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公司共有各类车间10个，其中涉及用水车间1个，另外9个车间不涉水。涉水的车间为清洗车间，主要用于清洗产品。产品堆放在清洗车间时会滴洒清洗废水，造成清洗车间内有少量废水横流的现象，但该废水经过清洗车间废水收集设施收集不外排。该公司一次清洗废水、脱甩废水经厂内回用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二、三次清洗废水和制纯水浓水以及车间清洗废水，全部进入废水处理设施后外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2024年11月2日，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监测站对该企业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废水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州鑫宏创新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排放废水总铜超标4.74倍、化学需氧量超标0.33倍，其余各项监测指标均达标。 2. 关于“有异味”问题调查情况 经现场核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公司不涉及燃烧、喷涂、发酵等有明显异味的工艺环节。专案组人员在对该厂进行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异味；同时，在对该企业内部职工和周边企业职工进行走访调查，也未反映该厂生产时有异味。	部分 属实	确保 废水 达标 排放。	（一）关于“厂内工业废水四处横流”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2024年11月3日，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对达州鑫宏创新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立案号：达市环法立〔2024〕126号）。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责成达州鑫宏创新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做好清洗废水的收集，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维修升级，确保达到预处理排放标准后再排污园区污水处理厂（完成时限：2024年12月31日）。 （二）关于“有异味”的问题 该问题不属实，不予处理。	阶段 性办 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X3SC202410310041	汤某等三人不是青龙嘴村付家河组村民，三人不具备建房资格，他们以亲戚袁某、卢某的名义占用青龙嘴村耕地建房。要求拆除违建房屋，恢复耕地。	万源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1日至11月2日，万源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郑波成同志率工作专班到白沙镇开展调查处理工作。具体调查情况如下： （一）被投诉对象基本情况 汤某等三人系原白沙镇青龙嘴村村民，与袁某、卢某系亲戚关系。 （二）近年来工作开展情况 1. 被投诉单位落实行政审批要求的情况 2021年9月白沙镇青龙嘴村村民卢某向白沙镇青龙嘴村委会及白沙镇人民政府政府提交了修建住房申请。白沙镇人民政府、青龙嘴村委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批，同意卢某建房。 2. 近两年行政主管部门对被投诉单位的工作情况 万源市农业农村局不断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监督指导白沙镇人民政府对辖区内农村村民建房行为的日常巡查检查。 （三）现场核实情况 1. 关于“汤某等三人不是青龙嘴村付家河组村民”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汤某等三人系原白沙镇青龙嘴村村民，三人户籍均迁出白沙镇青龙嘴村。 2. 关于“三人不具备建房资格”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汤某等三人户籍均不在白沙镇青龙嘴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二条之规定，三人不具备建房资格。 3. 关于“他们以亲戚袁某、卢某的名义建房”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2019年6月白沙镇青龙嘴村村民袁某、卢某计划在青龙嘴村付家河组建房，后袁某放弃建房，至今未在青龙嘴村付家河组修建住房。 2021年9月白沙镇青龙嘴村村民卢某再次提交了在白沙镇青龙嘴村付家河组修建住房申请。白沙镇人民政府、青龙嘴村委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批，同意卢某建房。2022年年初卢某出资并动工修建房屋，同年完工入住。 4. 关于“占用青龙嘴村耕地建房”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地块为汤某自愿赠予卢友贵建房，土地性质为农村宅基地。	部分属实	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	1. 行政处罚情况：无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由白沙镇青龙嘴村村委会做好村民的沟通解释工作（已于2024年11月4日完成）。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 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被 处理情况
4	D3SC 20241 03100 19	1. 水电站移民避险项目破坏耕地林地，并硬化土地搭建房屋。2. 长青村 1 组“烂田湾”处修建加油站，破坏耕地。	宣汉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 年 11 月 1 日—11 月 5 日，由县委常委、副县长潘攀同志率工作专班开展现场调查处理工作。经调查，情况如下。 （一）被投诉对象基本情况。 经调查核实，宣汉县清溪镇长青村 1 组水电站移民避险项目属大中型水库移民避险解困长青村安置点建设项目，占地 19.38 亩，其中农村宅基地 19.33 亩，旱地 0.05 亩，无破坏耕地林地现象。长青村 1 组“烂田湾”处现状为耕地，目前已栽种了时令农作物，没有任何构筑物。以上地块位置不在饮用水水源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等环境敏感区内。 （二）近年来工作开展情况。 宣汉县清溪镇长青村 1 组水电站移民避险项目，2017 年 11 月，宣汉县住建局作出《关于宣汉县大中型水库移民避险解困试点建设项目意向性选址的批复》（宣建村〔2017〕82 号）。2017 年 12 月，宣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作出《关于同意宣汉县大中型水库移民第二批避险解困试点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宣府办函〔2017〕31 号），同意建设移民避险解困试点工程项目，并由清溪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2019 年底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部分群众已入住，已办理不动产登记证 14 户。 （三）现场调查情况。 1. 关于“水电站移民避险项目破坏耕地林地，并硬化土地搭建房屋。” 经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现场航飞照片与自规部门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对比，水电站移民避险项目，占地 19.38 亩，其中农村宅基地 19.33 亩，旱地 0.05 亩，无破坏耕地和林地现象。 经调查核实，水电站移民避险项目属于大中型水库移民避险解困长青村安置点建设项目。宣汉县人民政府根据省财政厅、省扶贫和移民工作局《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二批移民后期扶贫资金的通知》（川财企〔2015〕100 号），省财政厅、省扶贫和移民工作局《关于下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贫资金的通知》（川财企〔2017〕73 号），同意清溪镇人民政府建设移民避险解困试点工程项目，纳入水库移民避险解困试点工作三标段实施范围，保质保量推进库区移民项目建设，确保库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稳定。该项目于 2018 年 3 月公开招投标，安置点建设包括拆迁、场地平整、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建设和住房建设，对居住比较偏远分散、经济条件较差、长期从事农业生产的贫困移民户搬迁至该安置点建房，共安置 49 户 223 人，该项目于 2019 年底竣工并投入使用，部分群众已入住，已办理不动产登记证 14 户。 2. 关于“长青村 1 组‘烂田湾’处修建加油站，破坏耕地”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经调查核实，长青村 1 组“烂田湾”地块属于符某由、符某光等 9 户村民的承包经营土地。在周围道路改扩建时，道路施工方擅自占用该地块耕地 3.64 亩用于堆放砂石杂物，破坏耕地属实。2024 年 10 月 14 日，宣汉县自然资源局对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编号 2024-006），2024 年 10 月 21 日，该地块已经完成整改，复垦到位，现场已栽种时令农作物。该地块没有修建加油站和其他构筑物，经宣汉县经信局核实，未在长青村 1 组“烂田湾”处规划布局加油站建设项目。信访反映的修建加油站问题不属实。	部分 属实	对破 坏的 耕地 复耕。	（一）关于“水电站移民避险项目破坏耕地林地，并硬化土地搭建房屋问题”。 该问题不属实，无需处理。 （二）关于“长青村 1 组‘烂田湾’处修建加油站，破坏耕地”。 1. 行政处罚情况：无。 2. 责令整改情况：2024 年 10 月 21 日，该地块已经完成整改，复垦到位，现场已栽种时令农作物。	已办 结	无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 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被 处理情况
5	X3SC 20241 02700 01	秦巴汽修厂开具虚假发电机故障维修合格证，与隔壁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站勾结，在被检柴油车的油箱中加入红色瓶装的大泵或电喷型无 LOGO 牌子烟霸，达到临时上环保检验台不冒黑烟、汽车尾气指标暂时降低、检验合格的欺骗效果。对烧机油冒蓝烟的车，直接在机油箱中添加特殊药水，短时间不冒蓝烟；对尾气严重超标的汽油车，直接使用 U 盘工具，使尾气排放指标合格。如：①车牌为川 S50D38 的汽油车 2024 年 5 月在速达检测站年检时，怠速尾气值 CO:300 多，HC:400 多，NOx1000 多，且烧机油冒蓝烟，通过人为操作，年检合格。现该车已报废。②车牌为川 S1971A 的面包车因尾气值过高，且无发动机号码，没法正常通过年检，在秦巴汽修厂、速达检测站停放一周，多给 200 元块钱，人为作弊通过年检。③车牌川 SNK503 的柴油仓栅车稍加大油，就冒黑烟，且无发动机号，2023 年 5 月在速	万源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现场调查情况 (1) 关于“秦巴汽修厂开具虚假发电机故障维修合格证，与隔壁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站勾结”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反映的“秦巴汽修厂开具虚假发电机故障维修合格证”实为“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经查，2024 年以来，秦巴汽修厂共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14 张，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站共违规开具《在用车检验（测）报告》1 份，上述两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徐荣超。 (2) 关于“在被检柴油车的油箱中加入红色瓶装的大泵或电喷型无 LOGO 牌子烟霸，达到临时上环保检验台不冒黑烟、汽车尾气指标暂时降低、检验合格的欺骗效果，对烧机油冒蓝烟的车，直接在机油箱中添加特殊药水，短时间不冒蓝烟”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举报所称的“红色瓶装的大泵或电喷型无 LOGO 牌子烟霸”和“特殊药水”，实际上为“柴油净烟剂”，添加该剂后短时间可控制汽车尾气的可见烟。通过调阅秦巴汽修厂采购清单、《四川省机动车维修费用结算清单》等相关资料证实，该厂 2024 年共采购“柴油净烟剂”82 瓶，其中 14 瓶用于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车牌号分别为川 SW2039、川 SWG002、川 SUF195、川 S1R252、川 SGB899、川 SQD287、川 S3666A、陕 D227M7、川 S31K78、川 S33130、川 SB158V、渝 F179B5、川 SQC181、川 SR150163），63 瓶出售给私人车主，5 瓶赠送他人使用。 (3) 关于“对尾气严重超标的汽油车，直接使用 U 盘工具，使尾气排放指标合格”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通过达州市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平台，对速达检测站受检的车辆进行 CALID 码查重分析，共发现 5 台车次存在 CALID 码相同的情况，均为 311GK64593720853，车牌号码分别为川 S9K800（东风牌小型面包车）和川 SQ813V（金杯牌轻型厢式货车）。其中川 S9K800 使用该 CALID 码一次，川 SQ813V 在同一天使用该 CALID 码 4 次。2024 年 11 月 6 日 22 时达州市生态环境局、万源市公安局再次对川 SQ813V 车辆通过三家不同检测机构对其 OBD 进行了现场核实，其真实 CALID 为 AA41505B15，初步判定涉嫌 OBD 作假。 (4) 关于“①车牌为川 S50D38 的汽油车 2024 年 5 月在速达检测站年检时，怠速尾气值 CO:300 多，HC: 400 多，NOx1000 多，且烧机油冒蓝烟；通过人为操作，年检合格，现该车已报废”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该车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速达检测站初检合格，检测报告显示尾气实测值 CO 为 0.1g/km，HC 为 1.2g/km，NOx 为 0.3g/km，检测结果为合格。通过调阅该车检测时的视频，未见烧机油冒蓝烟现象。通过电话与川 S50D38 车主核实，该车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在万源市永宁镇党家坝发生交通事故，车辆损毁严重，已达报废状态，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办理注销手续。 (5) 关于“②车牌为川 S1971A 的面包车因尾气值过高，且无发动机号码，没法正常通过年检，在秦巴汽修厂、速达检测站停放一周，多给 200 元块钱，人为作弊通过年检”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通过对川 S1971A 实际使用人核实，2024 年 7 月 3 日上午，实际使用人驾驶该车辆前往速达检测站进行车辆检测未通过，现场工作人员告知因车辆刹车和方向存在问题，需进行维修。经工作人员指引，驾驶员前往秦巴汽修厂对车辆进行维修，汽修厂对该车更换刹车分泵、调校刹车和方向，支付修理费用 290 元。通过调阅“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未发现尾气治理信息。经 2024 年 11 月 3 日对该车发动机号进行现场拓印，证实该车确实无发动机号。	部分属实	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规范企业经营行为。	(一) 关于“秦巴汽修厂开具虚假发电机故障维修合格证，与隔壁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站勾结”的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 对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涉嫌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违法行为，万源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已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立案调查（立案号：万交综执罚〔2024〕第 347 号）。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 (1) 责令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2) 责令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禁用“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账号，停止其签发《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权限。 (二) 关于“在被检柴油车的油箱中加入红色瓶装的大泵或电喷型无 LOGO 牌子烟霸，达到临时上环保检验台不冒黑烟、汽车尾气指标暂时降低、检验合格的欺骗效果，对烧机油冒蓝烟的车，直接在机油箱中添加特殊药水，短时间不冒蓝烟”的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 对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涉嫌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违法行为，万源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已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立案调查（立案号：万交综执罚〔2024〕第 347 号）。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 (1) 责令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2) 责令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禁用“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账号，停止其签发《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权限。 (三) 关于“对尾气严重超标的汽油车，直接使用 U 盘工具，使尾气排放指标合格”的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 对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嫌 OBD 造假的违法行为，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已启动立案调查程序。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 责令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四) 关于“②车牌为川 S1971A 的面包车因尾气值过高，且无发动机号码，没法正常通过年检，在秦巴汽修厂、速达检测站停放一周，多给 200 元块钱，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 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被 处理情况
5	X3SC 20241 02700 01	达检测站年检时，人为操作通过年检。 ④9月29日，车牌为川SW2039的皮卡车因尾气严重，年检不合格，车辆未开到秦巴汽修厂进行维修，在收取120元后，秦巴汽修厂直接虚假开具维修合格证上线检测。 ⑤2024年9月11日皮卡车浙K800R1和8月28日渝B87Z71尾气不合格，7月15日川S10002还冒着黑烟，不知上述车辆在哪家检测站年检合格。 此外，2022年11月23日柴油车渝AF7E32冒黑烟，2022年4月27日川S66009发动机与注册登记不相符合，2022年3月31日柴油车川S56568发动机与注册登记不相合，2022年4月14日川SN3015和2022年4月27日贵CHN296等6车，不知秦巴汽修与速达检测站是怎样使上述车辆年检合格。车到秦巴汽修厂后，多给200—500块钱，就能过审。从运管所内网查得，2024年元月1号到2024年7月30日止，万源三家汽车尾气超标维	万源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6）关于“③车牌川SNK503的柴油仓栅车稍加大油，就冒黑烟，且无发动机号，2023年5月在速达检测站年检时，人为操作通过年检”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通过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和速达检测站后台，2023年5月19日该车在速达检测站共进行了2次尾气检测、3次安全检测。“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显示该车2023年5月19日在秦巴汽修厂进行尾气治理。经2024年11月3日对该车发动机号进行现场拓印，发现注册登记信息与现场拓印发动机号不一致，注册登记信息显示该车发动机号为Q121203009D，实际拓印为4D22E★Q190941369D。 （7）关于“④9月29日，车牌为川SW2039的皮卡车因尾气严重，年检不合格；车辆未开到秦巴汽修厂进行维修，在收取120元后，秦巴汽修厂直接虚假开具维修合格证上线检测”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川SW2039车辆，2024年9月29日在万源市宏丰机动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检测过程中尾气排放不合格，10月10日录入系统后退办，再无在该检测站的检测记录。2024年10月10日，川SW2039车辆在万源市通达检测站检测未通过，前往秦巴汽修厂进行尾气治理，该厂未对川SW2039车辆进行修理，仅往油箱中添加“柴油净烟剂”并收取320元修理费后，违规开具《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该车再次到万源市通达检测站检测合格。“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显示该车在2024年10月10日到秦巴汽修厂进行尾气治理。 （8）关于“⑤2024年9月11日皮卡车浙K800R1和8月28日渝B87Z71尾气不合格，7月15日川S10002还冒着黑烟，不知上述车辆在哪家检测站年检合格”的问题。 浙K800R1车辆情况：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该车2024年3月11日在万源市通达检测站进行检验，检测合格；2024年9月11日在万源市宏丰检测站进行检验，录入系统后退办，此后在万源市无检测录入信息。车主方某（安徽人）称：2024年9月左右，前往万源市白沙镇方向的检测站进行车辆年检（车主记不清检测站具体名称和地址，该方向仅有宏丰检测站），检测站工作人员告知车主因车辆亮故障灯，未通过检测，并于当日将车辆开往陕西省安康市紫阳县快马检测站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为合格。 渝B87Z71车辆情况：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该车2024年8月28日录入系统后退办，目前没有登录信息。车主徐某称：2024年8月20日左右到万源市宏丰检测站进行检测，因车辆亮故障灯，未通过检测，该车未在秦巴汽修厂维修，车主将渝B87Z71车辆开往陕西省安康市检测通过。 川S10002车辆情况：该车辆属于低速货车，无需尾气检测，2024年7月16日在速达检测站通过车辆安全检测。 2. 关于“此外，2022年11月23日柴油车渝AF7E32冒黑烟；2022年4月27日川S66009发动机与注册登记不相符合，2022年3月31日柴油车川S56568发动机与注册登记不相符。2022年4月14日川SN3015和2022年4月27日贵CHN296等6车，不知秦巴汽修与速达检测站是怎样使上述车辆年检合格。车到秦巴汽修厂后，多给200—500块钱，就能过审。”的问题。 渝AF7E32车辆情况：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调阅“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未发现该车在秦巴汽修厂的尾气治理信息。调阅万源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相关资料表明，该车于2022年12月5日在万源市通达检测站环检合格通过审核后，至今未在万源辖区内审核该车。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该车2023年至2024年无检测记录。车主称：	部分 属实	严厉 查处 违法 违规 行为， 规范 企业 经营 行为。	人为作弊通过年检”的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 对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嫌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的违法行为，万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已启动立案调查程序。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 责令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五）关于“③车牌川SNK503的柴油仓栅车稍加大油，就冒黑烟，且无发动机号，2023年5月在速达检测站年检时，人为操作通过年检”的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 对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嫌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的违法行为和川SNK503轻型仓栅式货车车主唐某涉嫌未按期办理机动车变更登记的违法行为，万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已启动立案调查程序。 2. 责成被投诉单位和个人整改情况。 （1）责令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2）责令川SNK503轻型仓栅式货车车主唐某在完成机动车变更登记前不得上路行驶。 （六）关于“④9月29日，车牌为川SW2039的皮卡车因尾气严重，年检不合格；车辆未开到秦巴汽修厂进行维修，在收取120元后，秦巴汽修厂直接虚假开具维修合格证上线检测”的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 对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涉嫌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违法行为，万源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已于2024年11月2日立案调查（立案号：万交综执罚〔2024〕第347号）。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 （1）责令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2）责令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禁用“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账号，停止其签发《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权限。 （七）关于“从运管所内网查得，2024年元月1日到2024年7月30日止，万源三家汽车尾气超标维修治理站（M站），总共开具汽车环保检测维修证明单4000多张，其中秦巴汽修开具的故障维修合格	阶段 性办 结	无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 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被 处理情况
5	X3SC 20241 02700 01	修治理站（M站）， 总共开具汽车环保 检测维修证明单 4000多张，其中秦巴 汽修开具的故障维 修合格证达 2200 多 张，占总数的 55%， 保守估计，机动车检 测作假数量至少在 两位数以上。	万源市	群众 身边 的生态 环境问 题	2022 年 12 月左右前往万源市通达检测站检测，因尾气原因未通过检测，在重庆市城口县车管家维修厂更换了三元催化后，再次到万源市通达检测站检测合格。 川 S66009 车辆情况：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调阅“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未发现该车辆在秦巴汽修厂的尾气治理信息。通过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该车 2023 年至 2024 年无检测记录。万源市公安局民警现场对川 S66009 车辆发动机号进行拓印，确定其注册登记发动机号与拓印信息相符。 川 S56568 车辆情况：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调阅“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未发现该车辆在秦巴汽修厂的尾气治理信息。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该车 2023 年至 2024 年无检验记录。调阅“公安交通管理检验监管平台”，发现该车为万源市顺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所属，逾期未检验，已注销。 川 SN3015 车辆情况：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调阅“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未发现该车辆在秦巴汽修厂的尾气治理信息。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该车辆最近一次检测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4 日，检测地点为速达检测站，检验过程未发现异常，2023 年至 2024 年无检验记录。 贵 CHN296 车辆情况：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通过调阅“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未发现该车辆在秦巴汽修厂的尾气治理信息。调阅“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该车最近一次检测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检测地点为速达检测站，检验过程未发现异常，2023 年至 2024 年无检测记录。 到秦巴汽修厂后，多给 200—500 块钱，就能过审。经核查，该问题不属实。2024 年 11 月 2 日，调查组通过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核实，川 SN3015 车辆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在宣汉县汽车修配有限公司（SCM 站）和万源市晨旭集团汽车贸易有限公司（SCM 站）进行尾气治理；贵 CHN296 车辆无尾气治理数据。平台显示上述车辆在 2022 年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期间未在万源市境内的 M 站进行尾气治理，因此在此期间秦巴汽修厂不存在多收 200—500 元钱，就能过审问题。 3. 关于“从运管所内网查得，2024 年元月 1 日到 2024 年 7 月 30 日止，万源三家汽车尾气超标维修治理站（M 站），总共开具汽车环保检测维修证明单 4000 多张，其中秦巴汽修开具的故障维修合格证达 2200 多张，占总数的 55%，保守估计，机动车检测作假数量至少在两位数以上”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通过调阅“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对万源市有 M 站业务的汽车维修企业尾气治理信息进行核查，2024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万源市尾气治理信息为：已维修完成数量总计 919 辆，维修车辆总数 891 辆，未维修完成数量 28 辆，已出合格证 891 辆，未出合格证 28 辆。其中万源市秦巴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M 站）已维修完成数量总计 651 辆，维修车辆总数 638 辆，未维修完成数量 13 辆，已出合格证 638 辆，未出合格证 13 辆；万源市祥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SCM 站）已维修完成数量总计 70 辆，维修车辆总数 70 辆，未维修完成数量 0 辆，已出合格证 70 辆，未出合格证 0 辆；万源市晨旭集团汽车贸易有限公司（SCM 站）已维修完成数量总计 198 辆，维修车辆总数 183 辆，未维修完成数量 15 辆，已出合格证 183 辆，未出合格证 15 辆。调查组通过“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系统”和“车管所平台”抽查检测报告、过程数据、视频监控等，已发现疑似 OBD 造假 1 例（川 SQ813V）、机动车安检检测外检造假情况 2 例（川 S1971A、川 SNK503）。	部分 属实	严厉 查处 违法 违规 行为， 规范 企业 经营 行为。	证达 2200 多张，占总数的 55%。保守估计，机动车检测作假数量至少在两位数以上”的问题。 1. 行政处罚情况。 对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嫌 OBD 造假的违法行为，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已启动立案调查程序。对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嫌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的违法行为，万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已启动立案调查程序。根据立案调查处置结果，环保、公安、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做好其他处置事项。 2. 责成被投诉单位整改情况。 责令万源市速达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阶段 性办 结	无